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90,611,5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58,623,000股后,以3,031,988,551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1,599,427.55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8.4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份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	600711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陈东	董事长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翔业国际大厦52层	ldong@600711.cn
电话			
办公地址			
电子信箱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581,034,696.76	43,113,912,217.70	1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76,156,490.80	16,480,546,024.23	8.47
营业收入	19,264,358,104.81	13,801,915,258.72	39.56
利润总额	2,636,041,913.84	1,351,603,286.39	9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4,077,562.85	1,652,724,357.57	7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3,337,615.17	1,162,228,779.59	6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978,402.14	1,764,610,605.14	2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71	6.608	增加3.8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5	0.341	74.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5	0.341	74.49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9,0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0	457,494,897
深圳市盛屯宝发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57,000,000
香港中统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	45,358,299
姚婉璐	境内自然人	1.30	40,30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资产中债金融债基金资产组合	其他	1.05	32,432,498
罗木金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26,89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0.85	26,236,293
李健翔	境内自然人	0.70	21,582,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中债金融债基金资产组合	其他	0.65	20,124,758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3	19,391,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屯宝发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姚婉璐,所以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屯宝发发展有限公司和姚婉璐是一致行动人。			
2.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尚未可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情况的说明			
2.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应当披露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 600711 证券简称: 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 2026-05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参股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盛屯工程”)因业务需要,拟增加注册资本不低于7,000.00万元人民币,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拟增资7,000万元,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预计由49%稀释至14.70%。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盛屯工程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东、陈东已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基本情况

四川盛屯工程因业务发展需要拟进行增资扩股,其中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拟增资7,000万元拟增加四川盛屯工程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公司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拟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四川盛屯工程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公司持有四川盛屯工程的股权比例将由49%下降至14.70%,最终持股比例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深圳盛屯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盛屯工程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下控股子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交易时,关联董事陈东、陈东已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二、关联人介绍

(一)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270,000万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陈东

4.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罗湖社区人民南路2008号深圳市嘉里中心C119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403511Y

(二)盛屯集团

1.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矿业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均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期货及其他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除外)

2.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发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0%。

(三)关联情况说明:盛屯集团资信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说明:深圳盛屯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陈东先生为深圳盛屯集团董事长,公司董事长陈东先生为四川朗晨新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晨新能源”)董事,朗晨新能源是深圳盛屯集团控股子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四)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3,000万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陈东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成双大道南段1139号102室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6MA6K26J1XF

(五)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机械研发;化工工程设计服务;非金属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六)关联情况说明:四川盛屯工程资信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说明:四川盛屯工程是公司的参股公司,也是深圳盛屯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关联方。

(一)增资标的的公司为四川盛屯工程,请见第二条关联人介绍内容。

(二)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单位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盛屯集团	1,530	51%	8,530.00	83.30%
盛屯矿业	1,470	49%	1,470.00	14.70%
合计	3,000	100%	10,000.00	100%

(二)主要财务数据: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四川盛屯工程为2025年12月11日成立,2025年度无相关财务数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四川盛屯工程合并报表中,资产合计6,091.28万元,负债合计5,213.08万元,净资产78.20万元,其中归母净利润1,090.32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162.96万元,利润总额100.05万元,净利润-36.18万元,归母净利润-174.0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行为为提升四川盛屯工程资本实力,促进四川盛屯工程的业务发展,经相关方协商一致,本次增资按照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认购四川盛屯工程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价格符合四川盛屯工程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的签署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体

甲方(增资方):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与乙方作为丙方现有股东,同意由甲方对丙方进行增资,乙方放弃增资权利,丙方股东已作出决议,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2.各方同意,丙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本次增资的认购价格为1元/股,每股注册资本人民币1元,新增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

3.出资方式,丙方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4.增资完成后,丙方将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增资完成后,丙方仍执行原章程,不,不设董事会,丙方不设监事会。

5.违约责任: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及时足额缴纳出资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丙方支付违约金。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放弃对四川盛屯工程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是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议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 600711 公司简称: 盛屯矿业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东、陈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 600711 证券简称: 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 2026-04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

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完成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6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书面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出具的提名函,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深圳盛屯集团提名陈东、陈东、吴奕聪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一、关于陈东先生虽然存在在证监会行政处罚和交易的公开谴责,但经公司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经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认为具备担任的任职资格和工作能力,能胜任任职,符合任职条件。同时,陈东先生长期担任公司董事,熟悉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行业积累,因此,选举陈东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新一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次关联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王京、陈东、陈东、陈东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上述候选人接受提名。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类行业、地区上市公司津贴标准,拟对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进行调整,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归属,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规定,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股的四川盛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盛屯工程”)因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拟进行增资扩股,其中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拟增资7,000万元拟增加四川盛屯工程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公司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拟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放弃对四川盛屯工程此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东、陈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深圳内容说明:公司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议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48,920万元人民币,经公司董事会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东、陈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深圳内容说明:公司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91,431,376.53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按照以下方案实施权益分派: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90,611,5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58,623,000股后,以3,031,988,551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1,599,427.55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8.40%。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深圳内容说明:公司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8月14日下午14: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发出《盛屯矿业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陈东,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梅西大学本科,香港大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

曾任 Lighting Direct 商务经理;Anderson Gold 投资总监;上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3月任上海盛屯宝发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0年6月,历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总经理、西区总经理、四川朗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2024年3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4年3月至今任朗晨新能源(厦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4月至今任四川朗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朗晨新能源集团执行董事、华邦伟业有限公司董事、盛屯黄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香港盛屯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陈东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陈东,男,1972年生,本科学学历。

1999年至2011年,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1年至2022年6月,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6月至今,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024年6月,陈东先生(即陈东先生)曾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指引》的行政处罚;2024年6月,上海证监局对陈东先生予以通报批评;2024年9月,上海证监局对陈东先生予以公开谴责,本次公司谴责吸收陈东先生前期的通报批评处罚,陈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陈东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陈东,男,1984年生,博士学历,冶金专业高级工程师,中国有色金属学会自动化化学术委员会委员。

2010年7月至2018年2月在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岗出厂生产技术部,历任淬浸厂厂长、技术主管、工、生产、技术、技术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等;2018年3月至2019年9月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10月至2022年8月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株洲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9月至2025年12月,任湖南株洲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2024年1月至2024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4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5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吴奕聪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吴奕聪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王京,男,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现中南大学)地质系矿产普查与勘探专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博士后,教授,高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

曾任北京矿产地质研究所地质总工程师、院长,有色金属工业地质研究所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副会长,现任任公司独立董事,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色地科矿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王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京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王京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信息披露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二)陈东,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国际金融),高级经济师。

曾任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厦门港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厦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等;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运营官。

截至本公告日,陈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陈东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 600711 证券简称: 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 2026-053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8月14日 14: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翔业国际大厦52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4日

至2026年8月14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2	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3.02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3.03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3.04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3.05	选举陈东先生为董事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王京先生为独立董事	
4.02	选举陈东先生为独立董事	
4.03	选举陈东先生为独立董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6.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股东所投票数不得超过其持有该种股票的数量,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选举票数的计算结果无效。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以下方式登录账户、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一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大会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并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当天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具体授权代表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在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办法: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4.持股凭证可以纸质或电子形式提供(函索或传方式登记);5.2026年8月10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传真至公司,不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翔业国际大厦52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林桦			
联系电话:0592-5891697			
传真:0592-5891699			
邮箱地址:361001			
(四)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以便进行身份验证。			
6.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